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拟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苏亨通华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华海”）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上市”或“本次分拆”）。

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亨通海洋通信及智慧城市业务分拆上市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筹划子公司江苏亨通海洋光网系统有限公司（更名后为江苏亨通华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拆上市事宜，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层启动分拆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筹划亨通海洋通信及智慧城市业务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号）。

2026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苏亨通华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预案》及其他与本次分拆上市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分拆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且仍拥有对亨通华海的控制权。

本次分拆上市的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1、如本次分拆事项首次公告前公司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分拆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2、本次分拆上市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分拆上市方案的正式批准，亨通华海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上市议案，履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应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程序。本次分拆能否获得上述批准、审核同意、注册以

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审核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